

江门市新会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新河长〔2020〕2号

关于调整新会区区级河长的通知

各镇（街、区）党（工）委、政府（管委会、办事处），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由于人事变动，横纹海、梅阁水库、鱼山水库区级河长出现空缺。经区总河长和副总河长同意，横纹海和梅阁水库区级河长由区委常委、宣传部长张华同志担任，横纹海和梅阁水库区级河长助理由区委宣传部副部长林锦云同志担任；鱼山水库区级河长由副区长凌华威同志担任，鱼山水库区级河长助理由区水利局副局长谢东恒同志担任。

特此通知。

江门市新会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2月13日

抄送：双水镇河长办、沙堆镇河长办、古井镇河长办、三江镇河长办、睦洲镇河长办，张华同志、凌华威同志、林锦云同志、谢东恒同志。

江门市新会区河长制办公室

2020年2月13日印发